

## 五、主要标的信息（备用）

序号	名称	服务范围	服务要求	服务时间	服务标准
1	许昌市东城区市政管理中心东城区市政路灯及道路设施养护项目	东城区路灯维修养护(辖区内主次干道路灯设施的维修更换及日常养护巡查)	表格下方技术要求(B包)	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。	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

### 技术要求（B包）

1. 为满足市政道路及附属设施应急维护，用于停放相应的维护设备场所的建设运行费用由中标人承担。

2. 市政道路巡查：每次三人一车，对市政道路、人行道步砖进行巡查，发现问题及时检修，每天最低一次。

3. 日常巡查要做好记录，内容包括：原始记录、详细记载道路及设施等运行情况，日常例行检查保养情况，发现安全隐患立即上报并处理，不能立即处理安全隐患的应设置安全防护措施；在养护期内出现的安全事故由中标人负责。

4. 养护期内加强日常巡查，应做好巡查记录，对数字化案件、各类督查通知按照主管部门的要求整改时间内完成。

5. 人员配备：配备项目负责人1名、操作人员7名。

6. 投标人应具备实施本项目所需的作业车辆(满足施工要求,如运载施工所需的设备及材料)、巡查车辆(满足巡查人员巡查及装载维修设备要求)各一辆。

7. 中标人必须服从采购人的管理，遵守采购人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。

**说明：**

1、按照《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采购公告和公示信息格式规范（2020年版）〉》（财办库〔2020〕50号）要求，中标公告须包含主要标的信息。如投标人未提供该表造成中标后无法发布中标公告的，投标人承担相关责任。

2、此表不涉及评标委员会评审内容。

投标人（并加盖公章）：河南金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